另一嚴重的利益衝突:醫院給回扣一美國經驗可幫忙台灣類似的問題

醫林特稿。

美國St. Louis大學及Glennon主教兒童醫院 朱真一

前言

在本刊及其他刊物,討論過不少醫學的「利益衝突(Conflict of Interest)問題。請看 拙部落格列出的那些文章¹,如討論推薦高劑 量Vitamin D、酒跟健康關聯、營養學家跟食 品公司等的利益衝突問題。在本刊共五篇討論 過Sloan Kettering癌症中心的利益衝突醜聞, 更討論其他如廠商違規給利益、政府甚至醫學 生團體監督利益衝突等的不同議題。不在此再 提出,若有興趣請上拙部落格¹,網站上列出 的這些不少文章,從網上可連結到。

上期拙文更討論這利益衝突問題中最嚴重的一項:廠商「賄賂」醫師們²。那文討論一廠商的大老闆及高級經理人員,如何被陪審團定罪。其實不只是廠商,任何機構甚至個人都可賄賂醫師及醫療界人員。最近美國的媒體及醫療界,除了討論廠商的賄賂問題外,還說醫院給醫師們類似賄賂性質的「回扣」問題。

這類現象以前醫學界很少討論,台灣國內 更少探討。不過以自己觀察的經驗看來,這種 問題相當普遍,不僅是廠商或醫院經理人員的 問題,是否也是醫學界/醫師們太容易接受賄 賂?「賄賂」及「回扣」會影響醫療品質,增 加醫療費用,更危害社會。美國對這問題多方 探討,值得台灣參考及深思,希望減少對社會 的傷害。

醫療界另一嚴重的利益衝突問題

以「賄賂」及「回扣」達到想要得到的 目的,是所有行業經常會使用的手段。因為醫 師有職業上別人沒有的權力,所以前拙文常提到,送禮給醫師的人很多。送禮豈止感謝而已,可能還有其他的目的,送「禮」感謝之外,是否有「賄賂」的疑慮?「謝禮」與「賄賂/回扣」有時難區別。

「賄賂/回扣」不一定是推銷物質性的產品,如上期討論藥廠出產鴉片類的麻藥。有些機構提供各種各類的服務,此拙文討論醫院給醫師們「回扣」的問題,就不是物質上的產品。醫院的醫療服務要付費用,這些服務就是醫院的「產品」。這服務的「產品」有關病人的診治,但病家或健保公司要付費用給醫院,雖不是給醫師們而是給醫院的,但醫師們對此類服務費用,有控制性的權力。

此拙文討論醫院送利益給醫師們,就是因為醫師們有權力控制醫院的服務收入,於是醫院給醫師們很多利益,目的在要求醫師們合作,這樣是否就是「賄賂/回扣」?最近在媒體上,尤其網路上看到些報導,醫院被控告用高薪雇請醫師,是一種「回扣」式的賄賂。這些媒體報導來源的資料主要來自KHN的網站,KHN就是Kaiser Health News的簡稱。所以特別找到原文"Hospitals Accused Of Paying Doctors Large Kickbacks In Quest For Patients." 3,這裏較詳細些來報導這另一嚴重的利益衝突問題。

一醫院被控高薪聘請醫師是種回扣

醫院高薪雇請或給付醫師,就因為醫師可 以送病人到醫院做各種醫學檢驗及治療。醫院 靠醫師們送病人到醫院診治,才可向病家及健保公司要求給付費用,醫院因此可得到利益。 醫院為了利益及生存,醫院會高薪聘請醫師, 這種安排自然容易被認為可能有「回扣」的嫌疑,不過如何證明醫院的確是只為了這種目的 而已?

此文主要討論的案件是West Virginia州内Wheeling市内的Wheeling Hospital(圖1),目前有247病床的一天主教醫院。這醫院已經多年在財務上不能平衡而為生存掙扎過,1998-2005年,損失了55 million (5 千5百萬)美金³。

West Virginia州的經濟本一向以煤礦為主,因為燒煤會造成嚴重污染問題,最近再生能源(綠能源)興盛,煤產量大減而經濟衰退,是美國較窮困的州。Wheeling市在West Virgina的西北地區,是三州(WV,Ohio,及Pennsylvania)交界地帶,本有光榮的歷史,早期是繁榮城市,還曾經是West Virginia的



圖1. Wheeling Hospital (從Wikipedia https://en.wikipedia.org/wiki/Wheeling,_West_Virginia)

首都。1930-40年間人口最多,高達六萬一千多,以後每十年的人口統計,每次都遞減,2017年估計只剩2萬7千多,不過Wheeling仍是附近地區的健康照顧及教育的中心⁴。

由於連年的虧損 ,2007年醫院改變經營術。從Pittsburgh聘請了一醫院經營公司來管理醫院,聘請一新的首席執行長(CEO)。這位新CEO開始了極端性的市場導向(market oriented)經營術。醫院從大都會高薪聘請一些醫師來這醫院行醫,尤其聘請較有市場利益的專科。聘請有些成就又能為醫院賺錢的專科醫師們,從大都會來較窮困或有些沒落的地方,只能以高薪才有辦法。

聘請這些醫師們,當然可說是地方的需要,不過更可能因這些新聘的醫師們,最能為醫院增加收入。醫師們可以把病人多送到這醫院,連帶地這些病人的診斷治療的費用大為增加。這些醫師們行醫所得到的醫師費用,遠較醫院付給他們的薪水低,可是為何醫院願意仍以高薪聘請這些醫師們呢?這就是本拙文的主題,就是為何這醫院會被控告給醫師們回扣,高薪聘請醫師們是「回扣」問題。

文章中舉出的第一例,醫院從外地以1.2 million(一百二十萬)美金年薪,聘請一專門診治痛疼(pain management)的專家,為他建立了一特別的痛疼診所。第二位是醫院以1.3 million(一百三十萬)美金的年薪,聘請一婦產科醫師,以及以77萬美金年薪,聘請一胸腔心臟外科醫師,一年只須工作約9個月。

醫院雇請上述的三位醫師們的薪水,都 是美國全國平均薪水的好幾倍高,而且上面提 過,薪水比醫師本身行醫服務所得的收入高得 多,看來醫院賠本很多,為何醫院仍繼續聘請 還增加薪資給這些醫師們?新經營術後,醫院 整體的經濟狀況大為改進,不像上述2005年以 前的狀況,最近反賺大錢,那又為什麼?

聘請這類醫師們,目標不在他們的行醫收入,因這類醫師會送病人到醫院做不少的檢驗 手續,或其他包括治療的各種服務。這些病人 的檢驗、治療及其他服務等,都可為醫院提供 收入。這些就是醫院被控告給醫師們回扣的理 由,尤其有些聘請醫師們的薪資,甚至以醫師 們能為醫院賺多少錢來計算。

美國政府有反回扣法(anti-kickback laws)的法律,規定醫師不能把病人送到自己有利益的機構,譬如醫師不能送病人到自己設立或投資的檢驗所或MRI/CT scan影像公司等。法律也規定醫院或機構,不能因為送病人而給醫師利益,給利益就是回扣。立這些法律當然主要目標是為減少醫師們為了自己的利益,做了不需要的檢驗及治療。

上面提到這類的聘請專科醫師方式,醫院到底有沒有違犯反回扣法?從主觀的觀點來看,醫院與調查人員/檢舉者(whistleblower)當然不同。醫院說高薪敦請這些專科醫師不是「回扣」,這是唯一可以聘請到專科醫師自大都會到Wheeling的小地方,這是提供小地方居民的醫療健康需要,不然這裏的居民必須遠

去大都會找醫師,特別是必須去遠地找婦產科醫師,對本地居民不止不方便,居民的健康照顧更是大問題。醫院的聲明就說,願意上法院力爭,還說法院/陪審團,一定會發現醫院不但沒犯法,而且會由審判證明,這樣才能提供當地人很好健康照顧,醫院還說這些醫師們提供世界級的好照顧。

為何有人檢舉

像上述Wheeling市的醫院「回扣」問題, 為何調查人員會知道這醫院有這種「回扣」的 問題?一般而言醫院給員工的薪資及條件,是 醫院及醫師們私下不外流的資料,原來這些資 料由醫院的「自己人」檢舉提供。

上面的討論Wheeling Hospital請了外面的經營公司時,新來的CEO改變了很多制度,原來的經理人員並不一定同意一些改變(改革?),尤其是新的制度主要以醫院賺錢為目標,給不少的醫師們很多好處,如高薪、助手、診所設施等,尤其是給那些能為醫院賺錢的專科醫師們。

美國聯邦法律有規定,醫院雇請醫師時,不能只依據他們如何為醫院帶來的商業利益。可是這Wheeling市的醫院,如上所寫的一再雇請或給付醫師們高薪,薪水的多少,主要依據他們能為醫院賺錢多少。醫院的副總經理Louis Lango及律師都先私下提出這樣會有法律問題,還向首席執行長(CEO)提出警告,CEO不但不聽,還繼續這種政策外,更把Lango革職3。

Lango於2015年被革職後,想他心有不甘,於是他提出檢舉(或說告密whistleblower),後來上法院控告,前副總經理當然有這醫院如何違規的資料。這些文章中沒提詳細的法律問題,不過提到Lango提告可能有好處,就像以前拙文討論Duke大學論文造假的案例5,告密者可獲30%賠償的好處。更主要由於他的提告及提供資料,美國的司法部(Department of Justice)更因此去查資料,找到更多違規的地方,所以司法部也控告那醫院違法3。必須一提,醫院也反控Lango前副總經理,他本是管理醫院的團隊成員,早先為何參與這些措施而不檢舉?

差不多是種「遊戲」

上述的討論文中³,有一段的小標題用「差不多是種遊戲(It's Almost A Game)」。 文章提到跟這問題類似的好幾個其他醫院的案 例及調查,譬如有一調查說,醫院雇請的內科 醫師或心臟外科醫師,他們每一位可分別為醫 院產生270萬或370萬美金的收入,醫院的這些 收入,分別是他們薪水的10或9倍。

文中提到Detroit附近的William Beaumont 醫院去(2018)年8月,法院外和解,賠政府 8千5百萬美金的罰款,就因為有類似的「回 扣」嫌疑,這醫院用免費或減少費用,供給醫 師們醫療診所及醫務助理,便宜出租診所等好 處,換取醫師們送病人到那醫院,這種給醫師 們利益的方式,就有「回扣」嫌疑。

同樣地,另一在Montana的Kalispell

Region Hospital,也賠2千4百萬美金的罰款, 因為醫院付給63位醫師們很高的費用,目的在 使醫師們把病人送到這醫院做診斷或治療。這 兩家醫院都被罰款,但是醫院可以不必承認有 「回扣」的現象。

很多的醫療機構有這類有「回扣」嫌疑,但被處罰時不必承認有「回扣」的罪名。所以文章的作者就特別說,這些醫院好像在玩遊戲(game),大家都在玩如何以「回扣」方式來增加醫院的收入,雖明知有可能被罰「回扣」。醫院為了使收入增加,盡量使用這類的「回扣」到極限,就是被政府控告或處罰「回扣」而不惜,就像上面的兩醫院,可以法院外和解,不犯「回扣」罪,只賠款就可了事。

一樣的理由,越來越多的醫院,把開業醫師們的行醫診所買來,以高薪雇請那些醫師們為醫院的員工,醫院員工的醫師們,就必須送病人到這醫院診治。文中提及在2018年一月,44%的醫師由醫院雇請,這比5年半年前(2012年7月)的26%,可說增加了很多,就可說明現在醫院,越多有「回扣」嫌疑的方式經營,或這也是現在美國醫療費用,越來越高的原因之一。

West Virginia州Wheeling Hospital這醫院的案例好像還沒審判,但美國的醫學界對此案很關心其「賄賂/回扣」罪名會成立否。雖然這些文中沒詳細提到法律問題,不過有些跟以前討論Duke大學的拙文類似處5,上述的報導就說告密者可獲政府自此案所得到

的罰款當獎金 (is entitled to receive a portion of any money the government collects in its complaint) 。

這案件是否最後會上法院審判,或就如 上面其他案件庭外和解,不必承認「回扣」只 要繳上罰款就可。若被判定的確有「賄賂/回 扣」,可能影響很大,因為類似這樣情況的機 構可能不少,台灣也一樣有類似的問題,希望 以後找到更多資訊,再來繼續討論這問題。

參考文獻

- 1. 朱真一:醫學論談--利益衝突、醫病、 文化等與醫學--1. 醫學利益衝突問題。 朱真一部落格中: http://albertjenyihchu. blogspot.com/2017/09/blog-post.html以及最 近發表文章http://albertjenyihchu.blogspot. com/2014/07/others.html (2019. 6.23)
- 2. 朱真一:最嚴重的利益衝突:廠商賄賂醫師--美國經驗可幫忙台灣類似的問題。台北市醫師公會會刊。2019;63(7):81-86.
- 3. Raul J: Hospitals Accused Of Paying Doctors Large Kickbacks In Q,uest For Patients. In Kaiser Health News website (published May 31,2019): https://khn.org/news/hospitalsaccused-of-paying-doctors-large-kickbacksin-quest-for-patients/ (2019.6.23)
- 4. Wheeling, West Virginia. In Wikipedia website: https://en.wikipedia.org/wiki/Wheeling, West Virginia (2019.6.23)

5. 朱真一: Duke大學因學術造假罰賠 一億一千多萬。台北市醫師公會會刊。 2019;63(6):89-94. ♣

